积县府人字〔2021〕10号

积石山县人民政府

关于张玉海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及州驻县各单位：

根据积县委发〔2021〕组字19号文件精神，张玉海等同志一年试用期已满，经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任命：

张玉海同志任关家川乡司法所所长；

王 云同志任刘集乡司法所副所长；

张正宣同志任胡林家乡应急管理所所长；

马玉清同志任关家川乡残联理事长；

申世昊同志任安集镇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马世清同志任关家川乡司法所副所长；

韩培德同志任银川镇财政所所长；

李 斌同志任中咀岭乡司法所所长；

张祥辉同志任中咀岭乡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王芬玲同志任小关乡司法所副所长；

陕玉虎同志任癿藏镇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刘尚文同志任石塬镇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李清龙同志任铺川乡司法所副所长；

马 义同志任县政府政务中心副主任；

焦玉鹏同志任县政府机关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樊学昆同志任小关乡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焦兴鹏同志任银川镇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张进华同志任小关乡残联理事长；

马文成同志任铺川乡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马明文同志任银川镇司法所副所长；

马力克同志任大河家镇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；

张登卫同志任徐扈家乡司法所副所长；

马 辉同志任县发改局副局长。

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从实行试用期之日算起。

积石山县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21日